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jiang Cangnan Instrument Group Company Limited

浙江蒼南儀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3)

盈利預警

浙江蒼南儀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以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欲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現有的資料，與2019年同期相比，本集團預期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錄得的淨利潤將下降大約55%至70%，該等預期下降的主要原因為：

- (1) 2020年初新型冠狀肺炎疫情爆發，各地相繼關閉各類生產及經營場所，延長春節假期推遲復工時間，社會消費及生產大幅萎縮，對工商業用氣的需求減少，導致燃氣工程技改、增容等項目停工及延後，對本公司經營業績產生較大影響；及
- (2) 報告期內本公司獲得的政府補助款與2019年同期相比大幅下降，因而對淨利潤產生影響。

由於本公司目前仍在編製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而該等業績編製尚未最終完成。本公告僅為董事會根據現有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本公司2020年中期業績仍需待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及核數師審閱，並可能與董事會現有初步估計有所不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有關公告預期將於2020年8月底前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浙江蒼南儀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洪作斌

香港，2020年8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洪作斌先生、黃友良先生、金文勝先生、殷興景先生、章聖意先生、林姿嬋女士及林中柱先生；非執行董事葉小森先生及侯祖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浩雲先生、王克勤先生、王靖甫先生、李靜先生及蘇中地先生。